

汉语

常用语词典

歇后语

谚语

成语

惯用语

格言

上海辞书出版社

汉语

常用

语

汇

典

典

歇后语

谚语

成语

惯用语

格言

汉语常用语词典

上海辞书出版社



(沪)新登字 110 号

汉语常用语词典

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

(上海陕西北路 457 号 邮政编码 200040)

上海辞书出版社发行所发行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5.25 插页 5 字数 1432000

1996 年 1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1000

ISBN 7-5326-0364-4/H·35

定价: 43 元

主 编 温端政

副主编 王树山 沈慧云

编写人(按姓氏音序排列)

陈 杰 宦荣卿 刘韵玲 卢润祥

马太来 阮智富 沈慧云 孙德祓

王道成 王树山 温端政 巫建英

杨蓉蓉 周中民

责任编辑 陈 杰 刘韵玲

编 辑 林申清 朱莘莘

装帧设计 江小铎

前言

这是一本收“语”不收“词”的词典。语(yǔ),《辞海》和《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都有四个义项,其中第三个义项分别为“成语、谚语或古书中的话”、“谚语;成语”。本词典所指的“语”,基本上与此相同。不过,我们把“语”的含义再明确一些,范围再扩大一些,即不仅包括成语、谚语,还包括惯用语、歇后语和格言(其中有的是“古书中的话”)。我们之所以把惯用语、歇后语、格言也看成是“语”,因为它们在语言形式上和成语、谚语有许多共同的特点:

(1)都是由词和词组合而成,有的成句,有的不成句。

(2)在结构上具有相对的固定性。

(3)在意义上具有相对的完整性,有的由组合成分合成,有的则不是组合成分意义的简单的总和。

因此,本词典所说的“语”,相当于词汇学上所说的“熟语”,“常用语”就是常用的熟语。本词典不用熟语这个术语,因为它有两个缺点:一是它的“知名度”还不高,还未被广大群众所接受;二是在不分 z c s 和 zh ch sh 的方言里,往往和“俗语”同音。

随着辞书事业的发展,语文工具书的品种越来越多,收语不收词的词典也时有所见。本词典希望在同类辞书已经取得的成就的基础上,在以下三个方面作进一步的努力,这就是实用性、规范性和释义的准确性。

(一)

实用性是本词典追求的目标之一。汉语的语汇,浩如烟海,

成语、谚语、惯用语等都数以万计。如果作穷尽性的收集、注释，当然有它的特殊意义。但本词典着重考虑的是实用价值。

从实用角度出发，我们在收词上便带有选择性。选择的标准就是“常用”。所谓“常用”并没有绝对的标准。我们考虑的是一般读者阅读和写作的需要。出于这种考虑，现在已经不用或不常用的成语，便不收或尽量少收；一些缺乏生命力的古谚和行业性较强的谚语，以及地方性较强、流行面较窄的歇后语、惯用语，一般也不收。格言则多选富有教育和借鉴意义的。

本词典的实用性还表现在释义上力求简明，不过多地考证源流演变。如成语“心安理得”，从源流上考证至少有“心定理得”（《三国志·魏书·夏侯玄传》：“斯得人心定而事理得，庶可以静风俗而审官才矣。”）、“心宰理得”（元·王恽《秋涧文集·待旦轩记》：“无私则心宰，心宰则理得，理得则言顺。”）、“理惬心安”（宋·毕仲游《西台集·蒙晁美叔秘监召观书帖继示长句次韵》：“词妙编简动，理惬心意安。”）等流变形式（参见刘洁修《汉语成语考释词典》“心安理得”条）。本词典从实用角度出发，不作以上“考释”，而直接解释“心安理得”的含义。当然，对于那些与理解语义有密切联系的“考释”还是必要的。如解释成语“名落孙山”，则还是要引宋·范公偁《过庭录》：“吴人孙山，滑稽才子也。赴举他郡，乡人托以子偕往；乡人子失意，山缀榜末，先归。乡人问其子得失，山曰：‘解名尽处是孙山，贤郎更在孙山外。’”同样，解释歇后语“猪八戒吃人参果，全不知滋味”，还是要适当引用《西游记》二四回“五庄观行者窃人参”的有关情节。

在例证的选择上，主要从便于理解词目的语义和用法出发，而不一定要求时代靠前的。如成语“事必躬亲”，引用姚雪垠《李自成》一卷一章里“到了他继承大统，力矫此弊，事必躬亲”为书证，而没有引用唐·张九龄《谢赐大麦面状》里“勤俭于生人，事

必躬亲，动合天德”和宋·曾巩《越州赵公救灾记》里“蚤夜惫心力不少懈，事细巨必躬亲”等。

(二)

规范性是本词典的另一个追求目标。我们在这方面的努力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常用语，特别是谚语和歇后语，由于流行地域广，往往不同程度地受到方言的影响。因此，在收词上有规范问题。我们力求以现代汉语普通话为标准，剔除方言色彩较浓的。

第二，在每个词目后注明“语性”：成语注明“成”，谚语注明“谚”，歇后语注明“歇”，惯用语注明“惯”，格言注明“格”。这就是要对“语”进行分类。分类就得有个标准。在这个问题上，学术界的认识还不一致。这里谈谈我们分类的依据和标准。

《辞海》“熟语”条的解释：“语言中定型的词组或句子。使用时一般不能任意改变其组织。包括成语、谚语、格言、歇后语等。”这是本词典对所收的常用语进行分类的基本依据。在这一点上，大家的看法虽不完全一致，但分歧可能不是很大，分歧主要集中在用什么标准区分成语、谚语、歇后语、惯用语、格言等。

先说成语。对成语历来有广义狭义两种解释。广义的成语是指“习用的固定词组”。这样理解的“成语”成为“熟语”的等义语，没有多大价值。狭义的成语的主要特点是：“形式短小，并且最好是整齐，甚至可以说是以四字语，尤其是二二相承的四字语为主。”（吕叔湘《中国俗语大辞典》序）把“四字语，尤其是二二相承的四字语”作为成语的主要形式，运用起来比较方便，省去许多麻烦。惯用语也有的是四字语，如“唱对台戏”、“喝西北风”等，但不属于“二二相承”。成语按来源可以分为两类：来源于古代典籍

多用于书面语的成语,和来自口语带有明显口语色彩的成语,后者又称为“俗成语”。

成语在表义上相当于一个词,不体现思想。谚语则相反,不仅体现思想,而且以传授知识为目的:农谚传授农业生产方面的知识,气象谚传授气象变化方面的知识,社会谚传授人类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知识,等等。格言警句也是以传授知识为目的,不同的是:谚语是人民群众创造的,找不出具体的作者;格言警句则来自名家名著,有明确的作者。

惯用语在形式上,有一部分同成语相似,如上面提到的“唱对台戏”、“喝西北风”、“吃大锅饭”等。但他们在结构上有两点明显不同于成语:一是“1+3”的动宾式,二是“1、3”之间可以插入别的成分,如“唱一出对台戏”、“喝几口西北风”、“吃惯了大锅饭”等。还有一部分惯用语在形式上和谚语、格言相似,如“哪把壶不开提哪把壶”、“捧着金碗讨饭吃”、“白刀子进,红刀子出”等,但它们都是描述性的,不是以传授知识为目的。

歇后语是以“引子”和“注释”两部分有机地构成为基本特征的,在结构上有明显的特点。我曾经建议改称为“引注语”。有的歇后语在运用时可以省去“注释”部分,但这并不说明“歇后”是歇后语的基本特征,歇后语其实是并不“歇后”也不能都“歇后”的。歇后语同惯用语一样,是描述性的,如“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哑巴吃黄连,有苦难言”等。有些歇后语似乎带有知识性,如“兔子尾巴,长不了”,但并不是以传授知识为目的,也是描述性的。

根据上面所述,我们可以从两个层面上进行划分。第一个层面,根据是否具有知识性,即是否以传授知识为目的,进行划分。这样可划分为两大类:谚语和格言为一类;成语、歇后语和惯用语为一类。第二个层面,分别根据来源和结构进行再划分。谚语

和格言的不同就在于有无具体作者。成语、歇后语、惯用语的不同主要在于结构。把具有独特结构形式的成语和歇后语分出来，剩下的便是惯用语。也就是说，惯用语的结构比较灵活，短的只有三个字，如“走后门”、“碰钉子”等，长的可多达十几个字；可以由一部分组成，也可以由两部分组成。

实践表明，依据上述标准来进行划分是可行的。

但是，实际情况并不这么简单，往往存在某些交叉现象。如成语“众志成城”、“众口铍金”，都具有知识性。如果从来源上看本来是谚语（《国语·周语下》：“故谚曰：‘众心成城，众口铍金。’”）。还有的具有兼类性质。如“井水不犯河水”，如果把“不”解释为“不会”、“不（可）能”，则具有知识性，属于谚语；如果把“不”解释为“不曾”、“未”、“没有”，则为描述性，属于惯用语。遇到这种情况，只好根据所举的书证来确定“语性”。

（三）

释义的准确性，是辞书的共同要求。常用语以其常用，在释义上的难度似乎不是很大。也许正是因为常用，因为难度不大，有些方面往往被忽略，导致释义不准确甚至错误。根据我们的体会，以下几个方面需要引起注意：

（1）注意避免根据字面进行主观猜测。

语义和词义一样，是客观的，是约定俗成的。确定语义的依据是人们无数次运用着的话语材料。我们不可能也没有必要穷尽性地收集这些资料，但是典型的、习用的话语材料必须注意收集，作为释义的依据。如有的人把谚语“家贫不是贫，路贫愁杀人”解释为“家庭贫苦，只是一时的事；走了绝路，使自己走投无路，那才是绝境”，这显然是由于离开话语材料作主观猜测的结

果。如果联系以下几个话语材料进行分析,就会作出比较正确的解释:

①古人云:“在家不是贫,路贫贫杀人。”你是住家的,何以言贫?像我们这行脚僧,才是真贫哩。《《西游记》七三回)

②自古道:“家贫不是贫,路贫贫杀人。”你此时有钱也不服气拿出来给他,我们众人替你垫几百文,送他去罢。《《儒林外史》二四回)

③“家贫不是贫,路贫贫死人”,这话一点也不错。我们四个人,穿着单薄的衣衫,空着肚子,再加上小的小,病的病,行动起来真难呀! (马忆湘《朝阳花》一一章)

④银子虽多,贤弟只管拿去。俗话说得好,“穷家富路”。我又说句不吉祥的话儿,倘若贤弟落了孙山,就在京中居住,不必往返跋涉。到了明年就是正科,岂不省事?总是宽余好些。《《三侠五义》二三回)

分析这些话语材料,就不难看出“家贫不是贫,路贫愁杀人”的语义是:在家贫困尚可勉强过日子;出门在外缺少盘缠,就会走投无路。指出门要多带路费。因此,收集和分析典型、常用的话语材料,是对常用语进行正确释义的基础。

(2)注意“语性”。

既然谚语、格言和成语、歇后语、惯用语的主要区别在于是否具有知识性,是否以传授知识为目的,那么,在释义的时候便要随时注意加以体现。而这一点,往往被忽视。如谚语“春雨贵如油”,语义本来很简单,指春雨为农业生产所急需,非常宝贵。但有的人习惯于把它解释为“形容春天的雨非常宝贵”,加上“形容”二字,就使语义成为描述性,与“语性”不合。再如谚语“钱财如粪土,仁义值千金”,语义是劝告人们在人际交往中要轻财重义,带有明显的知识性。有的人却解释为“把钱财看得像粪土一

样轻贱，把仁义看得像千镒金银一样贵重”，也使语义成为描述性。也有的把本来是描述性的解释为知识性，如成语“名缰利锁”，语义也不难明白：名和利就像缰绳和锁链那样把人束缚住。但有的人解释为：“比喻名、利像缰绳和锁链一样给人的束缚很大”，加上“很大”便带有知识性，与“语性”不合。

(3) 注意解释好寓意。

除了本始义之外，还有寓意，这是许多常用语的特点。常用语的寓意带有“规约性”。有的常用语，经常用的是寓意，便逐渐取代了本始义，人们已经不注意它的寓意性质。这种情况增加了释义的难度。

常用语的“规约寓意”，一般是通过“推理”和“比喻”形成的。推理是通过推理引申而产生寓意；比喻是通过类比引申而产生寓意。二者之间虽有联系，但不能相混。如成语“灭顶之灾”，本始义是指“被水淹没的灾祸”。通过认识上的推理，引申出“毁灭性的灾祸”的寓意，这是推理引申，不属于比喻引申。因此，把它解释为“比喻毁灭性的灾祸”便不够准确。同样，“赤子之心”解释为“纯洁、善良的心”，也属于推理引申，如果误认为是比喻引申，解释为“比喻纯真无邪的心”，也属欠妥。

要分清“推理引申”和“比喻引申”，必须十分注意常用语的构成方式。如“光阴如箭”是用比喻手法构成的成语，本始义是“光阴像射出去的箭一样”。其中“如箭”比喻“快”。因此，整个成语的语义应是：“时间流逝迅速”。如果解释为“比喻时间流逝迅速”，那就是把整个成语看成是“比喻”，明显不妥。同样，把“判若云泥”解释为“比喻高下悬殊”，把“如雷灌耳”解释为“比喻人的名声极大”，也不妥当。只有像“画饼充饥”、“守株待兔”、“杯水车薪”等整个成语用作比喻的，才可以而且必须解释为“比喻……”。

谚语、歇后语、惯用语等也存在同样情况。

如古谚“从善如登，从恶如崩”，两个部分都是由比喻构成的，本始义是：学好像登山一样，学坏像山倒塌一样。宜解释为“学好难，学坏容易”。有的人却加上“比喻”二字，释为“比喻学好难，学坏容易”，也是由于没有区分是由比喻手法构成还是整个谚语作比喻。再如“灯一拨就亮，理一讲就明”，前一部分是喻体，后一部分是本体，也明显是由比喻手法构成的谚语，有的人解释为“比喻道理讲清楚了，别人就会明白”，同样欠妥。

歇后语的基本意义是由注释部分来体现的。注释部分的意义，实际上是引子部分的寓义所在。如“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没安好心”就是“黄鼠狼给鸡拜年”的寓义。也有少数歇后语，注释部分又有寓义，如“隋炀皇帝游江南，自坐龙舟人拉纤”，注释部分“自坐龙舟人拉纤”比喻别人辛苦自己享福。有的人不加区分，把歇后语统统解释为“比喻”，如把“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解释为“比喻表面上亲热和善，实际上居心险恶”，这是由于没有分清歇后语的注释部分是采用直陈手法还是比喻手法造成的。

和成语、谚语、歇后语相比，惯用语更多地是以比喻引申为其语义主要特点的；而格言则多是说理的，语义多通过字面意义来体现。

因此，对寓义的解释，一定要进行具体分析，切忌不加分析地采用一个模式。

(4) 注意同义、近义常用语的辨析。

同义、近义常用语的语义，有同的一面，又有异的一面，须加仔细辨别。如成语“判若鸿沟”和“判若云泥”，在结构上相同，都是用比喻手法构成的，可是，有的人把“判若鸿沟”解释为“形容界限分明”，把“判若云泥”解释为“比喻高下悬殊”，一个是“形

容”，一个是“比喻”，这是该同的不同。又如谚语“鼓不打不响，钟不撞不鸣”和“鼓不打不响，话不说不明”，前者整个谚语作比喻，后者是用比喻手法构成的谚语（“鼓不打不响”是喻体，“话不说不明”是本体），可是有的人都把它们解释为“比喻话不说清楚，别人就不会明白”，这是该异的不异。再如“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和“常在河边走，就是不湿鞋”，看起来差别很小，有的人便把他们看成完全同义。其实，前者讲的是，常在河边走，一定会把鞋弄湿（多比喻处在不良环境中难免沾染上坏习气），是传授一种知识，属于谚语；后者讲的是，即使常在河边走，也不把鞋弄湿，属于描述性，是惯用语。语义其实相差甚远。

常用语的释义，还有许多值得探讨的问题。我们在这个方面做了一些努力，是否能达到预期目的，尚有待读者检验。

本词典是由上海辞书出版社语词编辑室的部分同志和山西省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运城高等专科学校俗语研究室的部分同志联合编写的。他们虽然分别有编写《中国成语大辞典》和《中国俗语大辞典》的经验，但仍然注意继续收集第一手资料，注意继续推敲词语的释义。经过几年的密切配合，终于顺利完成。我作为主编，对本词典全体参与者所表现出来的可贵的协作精神，深为感动，认为这种精神值得继续发扬。

温端政

1995.1

凡 例

(一)本词典收汉语里定型的词组和句子,包括成语、谚语、格言、歇后语、惯用语等,共约 11000 条(其中成语约 4800 条,谚语约 3000 条,格言、歇后语、惯用语各约 1000 条),供中等文化程度的读者使用。

(二)本书以实用性为主要宗旨,有以下几个特点:

- (1)收词注意常用性。本书不作穷尽性收集,以收现代汉语普通话里比较常用的为主,酌收近代汉语和古代汉语里较有生命力的。
- (2)释义注意简明性。释义在准确的基础上,做到简明易懂,避免不必要的考证。
- (3)例证注意稳定性和规范性,优先选用能体现词目意义和用法的。

(三)本书的体例,要点如下:

- (1)词目按汉语拼音顺序排列。正文前附词目首字拼音索引,正文后附词目笔画索引。
- (2)注释一般包含以下几个方面:
 - ①指明类属(成语、谚语、格言、歇后语、惯用语)。
 - ②解释疑难词语,给生僻或有特定读音的字注音。
 - ③串讲词目含义,包括字面意义、本义、引申义、比喻义。
 - ④适当提示读音、书写、用法上应注意的地方。
- (3)例证优先选用出自古今典籍的,也有从报刊中摘引

的。前者注明出处,后者为节省篇幅,只注明“〈报〉”或“〈刊〉”。例证里的常用语,如与词目完全一样的,用“~”号代替。例证的省略部分用“……”表示。为使例证语义贯通而增补的文字用“()”表示。

- (4) 本书所收词目分主条和副条。主条是较常用的形式,副条选用有代表性的。在主条中,以“也作”标出副条,副条不再释义,以“同”某某主条为标志。

目 录

前言	1—9
凡例	1—2
词目首字拼音索引	1—22
正文	1—1221
词目笔画索引	1222—1411